股票简称: 瀚蓝环境

股票代码: 600323

债券简称: 16 瀚蓝 01

债券代码: 136797

编号: 临 2017-031

# 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出售资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简要内容: 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公开挂牌的方式,以人民币 18,172.74 万元的价格转让下属全资子公司佛山市南海区官窑诚发市场经营有限公司 100%股权。
  -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交易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一、交易概述

- (一)公司通过公开挂牌的方式转让公司全资子公司佛山市南海区官窑诚发市场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官窑市场公司")100%股权。最终由佛山市同亨市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人民币18,172.74万元的价格竞得。
- (二)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佛山市南海区官窑 诚发市场经营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议案。本次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介绍

(一) 基本情况

交易对方名称:佛山市同亨市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亨物业")

注册地址: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乐从镇新隆村涌尾路8号

注册日期: 2017年9月4日

法定代表人: 陈勇添

注册资金: 1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市场物业管理服务、城市市容管理服务、房地产咨询服务。承接:城市市政工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同亨物业是为本次交易成立的新公司,故没有历史财务数据。

(二)同亨物业与公司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关系。

# 三、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一) 交易标的

- 1、交易标的名称: 佛山市南海区官窑诚发市场经营有限公司 100%股权
- 2、基本信息

名称: 佛山市南海区官窑诚发市场经营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注册地址: 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官窑大道 57 号(官窑市场北三座)

注册时间: 2016年6月3日

法定代表人: 伍志雄

注册资本: 9,690 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包括房地产中介服务、物业管理、建筑装饰业、专用设备修理、建筑物清洁服务、绿化管理、安全系统监控服务等。

3、权属情况

官窑市场公司持有佛山市南海区官窑诚发综合市场的房屋和土地。官窑市场公司资产权属清晰,无抵押、质押和担保及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

## 4、主要财务指标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官窑市场公司资产合计 9,487.36 万元,负债合计 10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9,477.36 万元; 2016 年营业收入 0 元,利润总额 -213.16 万元,净利润-213.16 万元。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官窑市场公司资产合计 9,464.49 万元,负债合计 23.59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9,440.90 万元; 2017 年 1-6 月营业收入 220.71 元,利润总额-36.46 万元,净利润 -36.46 万元。

以上数据经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

合伙) 审计, 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 (二) 交易标的评估情况

公司委托具有从事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对官窑市场公司进行评估,出具了《资产评估报告》(国众联评报字(2017)第3-0074号):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以2017年6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官窑市场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10,022.74万元,评估增值581.84万元,增值率6.16%。

本次交易以评估结果为参考,通过公开挂牌的形式竞价进行,交易程序和价格公开透明。本次交易成交价为 18,172.74 万元,比评估价值 10,022.74 万元溢价 81.32%。

# 四、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 合同主体

出让方: 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受让方: 佛山市同亨市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 (二) 交易价格: 18172.74万元
- (三)付款方式及期限:签定《股权交易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清全部转让价款。

## (四)资产、债权债务和所有者权益处理

资产评估基准日起至工商登记变更之日止的资产、债权债务和所有者权益(除官窑市场公司在此期间已支付给公司的股利以外)由官窑市场公司、同亨物业依法享有。

#### (五) 税费负担

如本次股权转让行为涉及有关税费,由交易双方各自依法承担。

#### (六) 违约责任

- 1、由于一方违约,造成本合同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时,由违约方向守约方承担赔偿损失的法律责任。如属于双方违约,将根据实际情况,由双方分别承担各自应负的法律责任。
- 2、如同亨物业逾期支付转让价款的,从逾期之日起,应按日万分之三向公司支付 逾期付款违约金,直至全部款项清偿完毕。

## 五、涉及出售股权的其他安排

本次交易不涉及人员安置及土地租赁等情况。交易双方无任何间接或者直接关联关

系,双方主营业务亦完全不一样,交易完成后不会产生关联交易,也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 六、出售股权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官窑市场公司从事的业务不是公司的主营业务,将其转让有利于剥离安全生产风险。同时,通过本次出售盘活了资产,有利于获得货币资金支持公司主营业务发展。

经初步测算,本次交易预计增加公司净利润约人民币 1.3 亿元。收益将在股权过户等相关手续办结后确认,预计此项工作将在 2018 年第一季度完成。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2月19日